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劉佳麗
電話：0224301505 分機615
電子信箱：careymd0210@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前參字第11501129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24P004440_1150112947_115D2020683-01.pdf)

裝

主旨：轉知臺東縣政府有關「他縣市欲申請縣外介聘至本縣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 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東縣政府115年3月24日府教學字第1150060476號函辦理。

訂

二、該縣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初鹿國中、富山國小、三和國小。

三、該縣辦理原住民族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計有大南國小(魯凱族)，南王國小(卑南族)、寧埔國小(阿美族)、土坂國小(排灣族)、椰油國小(雅美族)、武陵國小(布農族)、蘭嶼中學國中部(雅美族)，有意願選填之教師須配合學校原住民族語言文化課程推展以及相關行政業務。

線

四、該縣桃源國小為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學校，其課程安排與 一般公立學校不同，倘經成功調入，相關職務受該校安排。

五、經介聘(含縣內及縣外)調入該縣之國中小專任輔導教師，

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該縣所屬學校各類教師。

正本：本府所屬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3/27 11:27:04

裝
訂
線